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

解除环境保护查封（扣押）决定书

韶环（仁化）强解字〔2022〕1号

韶关市安粤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224MA7N14KUXF

法定代表人：郑少东

现场负责人：张伟明

地 址：仁化县石塘镇水历村5号厂房

邮政编码：512300

本单位于2022年10月13日对你单位作出了《环境保护查封、扣押决定书》（韶环（仁）强决字〔2022〕1号），并于2022年11月11日作出延长查封期限，现因延长查封扣押期限已经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八条第四款的有关规定，经我局负责人批准，决定对你单位被查封的一整套破碎筛分设备，自2022年12月10日起依法予以（详见《解除物品清单》）解除行政强制措施。请你单位于2022年12月9日前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材料到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仁化分局领取决定书，逾期不领回所造成的损失由你单位自行承担。

附件1：解除物品清单



受送达人: 郑少华

签收日期: 2022年12月9日

执法人员:

姓名: 杨华 执法证号: 19060015140 签收日期: 2022年12月9日

姓名: 白英 执法证号: 19060015142 签收日期: 2022年12月9日

附件 1:

解除物品清单

序号	物品名称	数 量	物品特征	备注
1	破碎筛分 设备	一整套	供料破碎一体机 一套、滚筒筛分机 一套、800mm 传送 带一条、600mm 传 送带一条	

受送达人签收: 郑少华 日期: 2022年12月9日



姓名 郑少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4 月 26 日

住址 广东省仁化县仁化镇新城
路2-3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224197804262870

此件与原件相符

郑少华

2022.1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仁化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4.24-2039.04.24